校园交通安全承诺书

本人驾驶车辆在河北科技工程职业技术大学校园内行驶时郑重承诺：

1、自觉遵守国家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学校交通安全管理规定。

2、作为车辆的所有者和使用者，将在日常行驶中不违反交通安全法规，尊重行人、非机动车及其他车辆的通行权，保证不使用违法改装的设备。

3、本人知悉并遵守国家关于限制使用各种车辆的区域和时段规定，并在规定范围内使用机动车和非机动车。

4、在校园道路行驶和停放时，严格遵守交通法规，不醉酒驾驶、不超速行驶，不在行驶中看手机。

5、遵守学校交通管理规定，停车入位，机动车不在宿舍园区道路行驶和停放；非机动车不在楼宇内和消防通道、安全通道停放，不在非电车充电桩充电，不携带电动车电池进入楼宇，驾驶电动自行车时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，不违规载人。驾驶机动车时按规定系好安全带。

6、在校园内发生但不限于人身、财产安全事故、侵权行为等，造成本人或其他第三方人身、财产受损的均由本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。

7、如有违反以上承诺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 承诺人：

 年 月 日